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残疾人康复职业培训中心

项目名称：	残疾人教育康复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根据上海市残疾人事业“十三五”发展纲要，我中心将从综合性康复机构逐步转型发展为以残疾儿童康复为主的康复服务机构。2020年中心将大力发展以听障儿童、自闭症儿童为主的教育康复，针对0-7岁听障儿童、自闭症儿童的特殊需求，建立相关课程，为他们提供听觉语言康复训练、言语矫治、学前教育、亲子早教、听能管理、心理评估等康复教育服务，为他们进入普幼普小就读、早日融入社会打下基础。

立项依据：

- 1、中国残疾人事业十三五发展纲要
- 2、《上海市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强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意见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16】15号
- 3、《关于印发〈残疾人康复中心建设标准〉的通知》中残联发【2006】43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据2006年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显示，中国有听力语言残疾人约2780万人，其中0-6岁的听力残疾儿童约13.7万，每年新生聋儿约2.3万。上海市2005年筛查覆盖率达98.03%，2002年至2005年底上海市筛查总人数达到347 000余例，发病率约为1.5‰。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4年上海市人口出生率为8.35‰，年平均人口数量（常住人口）为2420.5万人。据此推算，上海市近几年每年新出生听障人口约400名。0-6岁听障儿童人数约1800名。听力障碍给社会经济及听障者家庭都带来沉重负担。而对听力障碍人士加强干预的成本效益高达264.89%，可见加强相对早期投入对减少听力语言残疾者个人、家庭以及国家、社会的经济负担具有重要意义。儿童自闭症是一种较为严重的发育障碍疾病，且患病率呈逐年递增趋势，且自闭症康复机构民办较多、公办较少。因此，设立残联下属的自闭症康复机构，必将推动上海自闭症康复工作的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康复中心内部控制规范》、《康复中心管理制度汇编》

项目实施计划：按照2020年工作计划逐项推进落实。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项目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通过对聋儿和自闭症儿童提供言语矫治、心理评估、听能管理等康复训练和学前教育，提高残疾儿童康复率。

阶段性目标：建立相关性业务数据，对康复过程实施控制和监督：1、组织保障:按照中心组织架构分层实施，各负其责；岗位职责明确、独立不兼容。2、制度保障:建立相关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6,159,284.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159,284.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6,566,523.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6,040,46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覆盖率	=100%
	实施管理	实施过程可控率	=100%
	资产管理	设备采购规范性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	康复训练项目完成率	=100%
		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改造工程完成率	=100%
	质量	康复训练有效率	>=90%
		康复训练及时性	及时
		活动完成及时性	及时

	HJXX	工程竣工及时率	及时
		餐饮伙食供应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听障儿童入普幼普小率(%)	>=90%
		残疾儿童家长培训参与率	>=90%
	满意度	受益家庭满意度	>=90%
		业务人员满意度	>=90%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有责投诉率	=0
		服务设施故障发生率	=0
	人力资源	相关人员设备用前培训率	=100%
	部门协助	归口管理部门检查跟踪情况	每天